

沒有遺傳糖尿病，不知為何我會得這病。我不求你把我醫好，只求你讓我能過正常人的生活。第一件事請你明早五點鐘叫我起床。」我跟耶穌說完了，還是信心不夠，再打電話請櫃台「Morning Call」，然後抱著「約翰一書」睡著了。

次日早上五點鐘我就醒了。從來沒有經歷過眼睛一睜開那麼清爽，毫無疲累的感覺。我躺在床上就笑了！對著天花板說：「耶穌呀！

你真是神！」Morning Call電話響了！我說醒了！醒了！我早醒了！就這樣高高興興離開旅館。上了飛機，一路睡到台北。抵達台北時精神好得很，一路唱歌到我四姐李莉芳家。從那次開始，每晚睡前都讀「約翰一書」然後禱告，求耶穌早上叫我起床。果然自此以後，我每天都可以早起，睡覺也不做夢，外出辦事，精力無窮，再也不像以前一到下午便累得眼睛都睜不開了。

我的見證太多太多，沒辦法一一講完，當我存著一顆願意的心來到神面前時，祂除了使用我以外，還賜我很多福氣。感謝神保守，我現在過很單純的生活，公司的員工也非常合作，看見聖靈在大家身上那種心意更新的變化。公餘時間參加神學課程、禱告會，看屬靈的書，作服事的工，親近神。這一年多來，我從神領受的實在非常豐盛。感謝讚美耶和華我們的
神。

講閒話的責任

／希凡

書 上說：「因為心裡充滿的，口裡就說出來心聲」。《太十二章卅四節》俗語說：「言為最喜歡說話自我表演的動物。一生講的話多得無法計算，隨著便有多得無法計算的過失，產生多得無法計算的罪衍，若不悔改，最後還要被審判定罪。」

雅各說：「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，他就是完全人」。《雅三2》肯定人人在話語上有過失，肯定人人心充滿著罪惡，實在令人沮喪！

我們聽了雅各的話，但要發現自己話語有過失很難；要承認自己的過失更難；要話語上沒有過失，更是難上加難。我們有時候把話語經過修詞美化，掩飾了它的過失，但絕大多數的話語在不經意中。和家人相處，和朋友閒聊，電話中交談，或為一點點爭論，往往毫無戒備的信口開河。張家長，李家短，一吐為快，真情流露，叫人清楚地看見心裡充滿的是什麼。尤其在發怒的時候，出言傷人，把內心的卑污惡毒暴露無遺，並且說過算了，毫不負責。像這樣多言多語的情形，豈不正是我們日常生活的一部份的寫照？

我們自己說過算了，神卻定規每個人必須對他們所說的句句閒話要完全負責。神判斷我們不憑我們修飾過的言詞。而以我們平時不經意中的閒話來判斷。「凡人所說的閒話，當審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來，因為要憑你的話，定你為義，也要憑你的話，定你有罪」。《太十二章36-37》我們也知道俗語所謂：「禍從口出」，光知道沒有用，若要靠自己的力量謹慎言語，避免禍從口出，是絕對辦不到的事，惟有我們基督徒，不論我們遇到環境的氣氛如何，自己心中有一絲不愜意的時候，求主憐憫，在我們裡面約束，先勒住舌頭，切莫開口，馬嘴裡的嚼環，叫它馴服，船舵雖小，控制巨艦，我們順服主的旨意，然後發言，「污穢的言語，一句不可出口，只要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，叫聽見的人得益處」。《弗四章29》